

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教師節創意卡片設計製作比賽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結合藝術與人文課程，發揮學生創意，促進校園倫理，恢宏師道尊嚴，啟迪學生敬師、愛校之情操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學生活動組
協辦單位：班聯會
- 三、卡片主題：以溫馨感恩「教師節」為題材
- 四、競賽辦法：各班可運用各種素材，結合環保概念，發揮設計創意，製作各班專屬之教師節賀卡，製作完成後將敦請本校相關專長教師進行評審。複選完之卡片將發還各班，於教師節前夕贈送給師長。
- 五、規格內容：
 - (一) 素材：不限(材質、顏色、樣式及創作媒材不拘)
 - (二) 規格：大小限 A3(30*42cm)以內
 - (三) 內容：限單面製作(背面黏貼報名表)，卡片正面需有感謝詞或祝福詞，免製作信封
- 六、選送件數：一、二年級每班至少一件，至多三件；高三自由參加
- 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9 月 14 日(星期六)下午 5 時截止
- 八、收件方式：一律採網路繳件
 - (一) 請將作品正面拍照，存成 JPG 檔，檔名為班級。若有一件以上作品，檔名後請加上編號 01、02...，依此類推。
 - (二) 檔案上傳方式請詳見附件說明。
- 九、評選標準：創意 40%、內容 30%、美工 30%
- 十、評選方式：分兩階段進行
 - (一) 初選：9/16(一)12:00 起進行初選作業，並於 9/17(二)放學前於學校首頁公告進入複選班級名單(不再另行通知)。
 - (二) 複選：進入複選班級請於 9/18(三)中午 12:00 派一位同學攜帶實體作品至圖書館三樓進行評選。得獎班級將於 9/18(三)放學前於學校首頁公告。
- 十一、獎勵：各年級選出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，前三名由學務處提供獎勵金，另得獎班級之設計團隊予以嘉獎乙次鼓勵
 - (一) 第一名：獎金新台幣 500 元整及嘉獎乙次。
 - (二) 第二名：獎金新台幣 400 元整及嘉獎乙次。
 - (三) 第三名：獎金新台幣 300 元整及嘉獎乙次。
 - (四) 佳作：各年級取若干名，嘉獎乙次。
- 十二、本辦法奉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請將報名表沿線撕下緊黏於作品背面-----

參賽班級：	參賽主題：
	設計理念：
參賽團隊： 號 號 號 號 號 號	同學 同學 同學 同學 同學 同學
	名次：(勿填，由主辦單位填寫)